

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加急

粤卫财务函〔2020〕26号

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批复2020年 部门预算的通知

委预算管理各单位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批复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20〕5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就2020年部门预算转批复你们，并就做好预算执行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部门预算安排情况

现将2020年部门预算批复你部门（详见批复表，见2020年预算管理系统中“报表服务”模块“部门表（单位）”菜单）。事业发展性支出年中待细化资金、上年结转资金、中央年中下达资金等将在年度预算执行中另行通知，一并作为全年预算执行的依据。

二、切实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

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强化公开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。除省保密局书面认定整体涉密的部门外，省级所有使用财政拨款的单位都应按照《预算法》、财预〔2016〕143号文、粤府办〔2017〕16号文、《关于更新省级部门预算公

开模版的通知》（粤财预函〔2019〕36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在预算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本单位预算信息，同时将公开情况报送我委备案。公开表样及文字说明参照粤财预函〔2019〕36号文模板，其中表格应按财政批复的所有表格如数公开。

三、认真做好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工作

各单位全面负责本部门预算执行，对资金支出进度、绩效、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，确保部门预算执行顺利完成。

（一）加强预算收入管理。依法组织收入，严格按“收支两条线”的有关规定执行。各非税收入执收单位要按照《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》等非税收入管理规定，对照本单位年初申报的非税收入预期，做好非税收入组织管理工作，做到应收尽收，依法依规征收。要积极盘活本单位闲置资源资产，充分发挥政府资源资产效益。非税收入应当全部上缴国库，任何部门、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、占用、挪用、坐支或者拖欠。

（二）加快支出进度。认真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，抓好预算支出工作。按照《关于建立预算支出执行定期分析机制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19〕27号）的要求，及时制定报批预算支出进度计划，严格落实预算支出执行定期分析机制，确保关键时间节点的支出进度不低于序时进度，对支出慢于预期的项目要及时查找原因加以改进。

（三）强化预算约束。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和“三公”经费，确保不超预算额度和考核基数，切实

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严格按批复的预算安排支出，部门预算原则上不予调整，不得随意改变资金用途。部门信息化项目在预算批复前仍未取得立项审批意见的，指标暂冻结，省财政将根据立项情况复审解冻。

（四）做好部门预算基础工作。要结合人员信息库系统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，及时更新本部门基本情况动态数据，夯实部门预算编制基础。加强项目库建设，做好项目立项和储备工作。规范财务管理，强化财政资金跟踪问效和绩效管理，建立对下属预算单位的监督、指导机制，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。

- 附件：1. 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（分发）
2. 2020年年初部门预算批复相关明细表（省财政厅已通过预算管理系统分发）



（联系人：方锐珠，联系电话：020-83806478）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校对：财务处 方锐珠

(共印 60 份)

